

#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56元，募集资金总额596,16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50,553,773.59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10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第1760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0,908.35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4,749.34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署了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连路支行	31050175410000000425	0.00	帐户已注销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121911356310501	6,529.33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	8110201012200793984	11,438.86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70150122000099024	16,781.15	
		合计	34,749.34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连路支行专户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销户。

###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396.6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18]10972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11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7年11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18年4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8年5月3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及调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及调整实施地点。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由原上海市江场三路191、193号风语筑设计大楼第3、5、7、10、

11 层，新增风语筑设计大楼第 1、2、9 层。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实施地点：由原上海市江场三路 191、193 号风语筑设计大楼第 4、6、9 层，调整为风语筑设计大楼第 4、6 层及江场三路 309 号第 4、5 层。本次变更仅在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基础上，增加及调整部分实施地点，未涉及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等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地点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且有利于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055.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9.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0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219.85	18,219.85	注 1	1,748.28	1,838.78			2020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展示	否	7,540.04	7,540.04	注 1	1,000.91	1,000.91			2019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0月			
3. 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研发项目	否	11,269.03	11,269.03	注1					2019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8,026.46	18,026.46	注1		18,068.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055.38	55,055.38		2,749.19	20,908.3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承诺如下：（1）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项目等三个项目仅承诺每年的投入金额，并未承诺每月的投入金额，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8.5 个月，因此无法计算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未承诺每年的投入金额，因此无法计算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注 2：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承诺如下：（1）数字文化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展示体验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等三个项目，其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对公司运营能力、市场竞争能力、业务承接能力的增强，未做单独的效益测算、承诺；（2）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项目：本项目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未建设完成，尚不涉及承诺效益。